

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
四川农业大学研究生工作部
四川农业大学党委学工部(处)
四川农业大学教务处
四川农业大学乡村振兴学院
四川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校团发〔2025〕11号

关于四川农业大学2025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总结评优工作的通知

研究生院团委、各学院团委：

为进一步总结经验、选树榜样、巩固成果，充分发挥社会实践育人功能，更好引导学生做有理想、敢担当、能吃苦、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，奋力书写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的青春篇章。经研究决定，开展2025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总结评优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结交流

各学院团委结合实际情况，可在全院范围内开展主题沙龙、实践风采展示、实践成果宣传等多种形式的暑期社

会实践总结交流活动，对同学参与实践情况开展考核总结和优秀评选。学院总结交流活动可通过新闻、新媒体等方式及时展示。

二、评选项目与要求

（一）集体奖

1.社会实践先进单位

（1）申报主体：各学院团委。

（2）评比标准：详见附件1。

（3）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全校评选7个社会实践先进单位。自主申报，组织评审小组评审，由材料客观分（80%）与评审分（20%）共同组成评优得分，从高到低进行评选。

（4）奖励：奖牌、奖金3000元/个。

2.社会实践十佳团队

（1）申报主体：拟获评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校级优秀团队和优秀专项团队。

（2）评选标准：紧扣时代所需，主题突出。结合学科优势与专业特色，实践时长不少于10天，团队涵盖本硕博、有老师全程指导，原则上获校级重点支持团队优先。至少形成3项如高水平实践论文、调研报告、实践案例、成果展示册等高质量成果（报告、案例模版见附件5）。在A类媒体发表不少于2篇报道，社会认可度高。

（3）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各学院可推荐0-1支团队参评，学校根据客观材料审核评选10支团队。

(4) 奖励：奖牌、奖金1500元/支，团队按照不超过团队人数40%评选校级先进个人。

3.社会实践优秀团队

(1) 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团队。

(2) 评选标准：紧扣主题，结合专业，内容丰富，实践时长不少于10天，有老师全程指导。至少形成1项如高水平实践论文、调研报告、实践案例、成果展示册等高质量成果（报告、案例模版见附件5）。原则上在A类媒体发表不少于1篇报道。

(3) 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各学院按照不超过学院组队数15%进行推荐，校团委审核。

(4) 奖励：奖状，团队可按照不超过团队人数30%评选校级先进个人。

4.社会实践专项卓越团队

(1) 申报主体：乡村振兴青年先锋实践计划地方专项团队、校内专项团队。

(2) 评选标准：紧扣地方需求，融合学科优势和专业特色，实践内容充实，实践时长不少于10天，圆满完成申报书规划内容，有老师全程指导，原则上获校级重点支持团队优先。至少形成1项如高水平实践论文、调研报告、实践案例、成果展示册等高质量成果（报告、案例模版见附件5）。在A类媒体发表不少于1篇报道。

（3）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团队自行申报；学校和地方结合各团队实践过程、实践成效和总结材料评选出不超过各专项团队总数30%的卓越团队。

（4）奖励：奖状，团队可按照不超过团队总数30%评选校级先进个人。

（二）个人奖

1.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

（1）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团队指导教师。

（2）评选标准：负责社会实践工作或指导团队入选国家、省级专项或重点团队，或获评社会实践十佳团队、社会实践优秀团队、社会实践专项卓越团队、校院级重点项目等。

（3）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各学院推荐0-1名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，相关职能部门实践团队推荐不超过10名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，全校评选不超过30名优秀指导教师。

（4）奖励：奖状、奖金1000元/人。

2.社会实践先进个人

（1）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参与同学（含硕、博研究生）。

（2）评选标准：社会实践积极主动，团队中起到骨干带头作用，完成1篇不少于1000字心得体会，实践时长不少于10天，实践单位认可度高。

（3）评选指标及流程：普通团队按不超过团队人数20%推荐，校级优秀团队、专项卓越团队按不超过团队人数

30%推荐，校级社会实践十佳团队按不超过团队人数40%推荐；以个人名义参与社会实践按不超过全院个人参与人数5%推荐，最终由校团委审核。

（4）奖励：奖状，按二课相关要求加分。

3.优秀通讯员

（1）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通讯员。

（2）评选标准：宣传意识强，能及时报道社会实践开展情况，以第一作者身份至少在A类或B类媒体上发表稿件4篇。

（3）评选指标：各学院推荐0-2人，校级组织推荐不超过5人，校团委评定审核，全校不超过20人。

（4）奖励：奖状、按二课相关要求加分。

（三）成果奖

1.社会实践优秀视频及图文

（1）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案例、视频和摄影作品（模版见附件5）。

（2）评选标准：主题明确，能真实反映实践内容；作品具有较强艺术性、逻辑性；作品在各大媒体发布，获主流媒体认可，产生一定社会影响力。视频时长不超过5分钟，格式为MP4，视频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（高清），超过100MB需上传网络提交链接；图片大小要求1~15MB，格式为PNG或JPG，图片以“XX学院XX团队在XXX”命名。

（3）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各学院推荐3-4个，全校评选不超过40个。

(4) 奖励：奖状、按二课相关要求加分。

2.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

(1) 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调研报告（模版见附件5）。

(2) 评选标准：具有积极的社会意义，结构严谨，调查分析方法科学有效，提出具有价值的意见建议，调研报告得到实践地或相关部门采纳、认可或表扬等。

(3) 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各学院推荐0-3篇，全校评选不超过40篇。

(4) 奖励：奖状、按二课相关要求加分。

3.优秀公益科普课程

(1) 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公益科普课程。

(2) 评选标准：课程设计完整，教具丰富，特色鲜明，成体系，可推广。

(3) 评选指标及流程：各学院推荐0-1个，全校评选不超过10个。

(4) 奖励：奖状、按二课相关要求加分。

4.优秀社会实践基地

(1) 申报主体：社会实践基地。

(2) 评选标准：与学院专业特色和人才培养相结合，满足学生开展长期项目化、品牌化、专业化社会实践基础条件；建立时长原则上不少于3年，团队至少在基地开展3次以上社会实践；团队曾获社会实践重点团队、社会实践优秀团队或社会实践十佳团队不少于3项（次）；相关实践活动在各类媒体报道不少于5篇。

(3) 评选指标：全校评选不超过30个。

(4) 奖励：挂牌“四川农业大学科创乡村社会实践示范基地”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(一) 8月28日—9月2日：各学院团委完成社会实践十佳团队、优秀实践团队、优秀实践成果推荐及基础分加分表制作。请于9月2日17:00前将附件3中的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十佳团队推荐表》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十佳团队汇总表》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团队汇总表》、附件5中的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成果一览表》及附件6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基础分加分表》提交至学院对接员处。

(二) 9月3日—9月4日：学校评选十佳团队、优秀实践成果，审核优秀实践团队，完成基础分核对上传。

(三) 9月5日—9月6日：各学院团委完成校级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、社会实践先进个人、社会实践优秀通讯员推荐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开展院级评优。请于9月6日12:00前报送附件4中的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推荐表》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校级优秀通讯员拟推名单》《2025年暑期校、院级先进个人加分名单汇总表》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校级优秀通讯员拟推加分名单汇总表》电子版提交至学院对接员处。

(四) 9月7日：学校审核评选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、社会实践先进个人、社会实践优秀通讯员。

（五）9月20日—9月31日：9月20日前完成2025年社会实践先进单位材料自评。请于9月20日17:00前将附件3.1中的《2025年社会实践先进单位材料》电子版提交至学院对接员处。

附件：

- 1.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会实践先进单位考评细则
- 2.社会实践校外宣传媒体平台说明
- 3.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集体奖评选材料
- 4.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个人奖评选材料
- 5.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成果奖评选材料
- 6.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基础分加分表



